

2018/10/18

「鋒裕匯理基金 II-美國高息基金」暫停新申購事宜通知

頃接獲鋒裕匯理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鋒裕匯理投顧)通知，其擔任總代理之「鋒裕匯理基金 II-美國高息基金」(下稱「本基金」)(21023、21024、21025、21029、21030)自 2018 年 10 月 26 日(含當日)起不接受新增申購交易(含單筆申購、轉換、新增定期定額申購)詳如說明：

- 一、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二十三條第一款第四項辦理。
- 二、為妥適控管本基金之國內投資人投資金額占個別境外淨資產價值比率，自 2018 年 10 月 26 日(含當日)起不接受本基金各級別之新增申購交易(含單筆申購、轉換、新增定期定額申購)，另原有定期定額之投資人之每月扣款申購亦不受影響。